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在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红旗大厦19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6日（议案一~议案二十）、2025年4月13日（议案二十一）以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公司应参加董事共计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轩景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陈平、张奥、范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陈平、张奥、范勇、李斌（已离任）、冯晓东（已离任）、赵毅（已离任））。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四)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因涉及委员利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9票。（因涉及董事利益，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委员轩菱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因涉及董事利益，关联董事轩景泉、马晓宇、王辉、轩菱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无锡复星奥来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关联董事轩景泉、轩菱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减少无锡复星奥来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

的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